

白塔区太子河小学 2025 年秋季新生招生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辽阳市教育局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5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相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太子河小学 2025 年秋季新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招生范围：



招生学区划分表

| | |
|-------|--|
| 太子河社区 | 太子河村 1 组和 3 组 (东兴路西侧)、万隆花园 B2 期、C 区、东园路 65, 67 号楼 (气管楼)、太子河村 2 组、太子河村 4 组和 5 组 (东兴路东侧)、华城新视界、中合华府、万隆花园 B 区 A 栋 (蓝色字为文圣区) |
| 东曙光社区 | 东曙光委(含太子河村 4-6 组, 东园路 46, 48, 50-1,50-2,50-3 号楼, 万隆花园 A 区、D 区、新华路 87-1,87-2 号楼、北尚华庭)、东园委(4-6 组也称为太子河村 4-6 组)、东红星委(含方宏小区、北哨街南侧小区、左岸智慧城) |
| 硝堡社区 | 硝堡委(湖畔花园、合兴苑、惠新花园、减露器家属楼 86 号楼、兰庭晟苑) |
| 金福社区 | 金福贵源一期、二期 |

二、 招生原则

坚持“免试、划片、就近”原则，依据户口、房屋产权证所属地进行招生。

三、 入学条件

（一） 年龄要求

年满六周岁(2019年8月31日前出生，含8月31日)。

（二） 户籍及住房要求

1. 学生户籍或监护人（或本人）住房在白塔区太子河小学学区内。

（1）房屋产权证中房屋所有人为学生本人或学生父母，学生户籍为单立户或与父母在同一户籍簿上。

（2）学生本人及其父母在本市无房，学生全家户口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在同一户口簿上，且均居住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房屋中（房屋产权证中房屋所有人为祖父母或外祖父母），若学生父亲或母亲一方户籍未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簿上，能提供其非本市内户籍、离婚证明或者死亡证明的，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曾祖父母或曾外祖父母房屋产权证不可作为适龄儿童入学使用。

（3）若房屋动迁，需提供原始的动迁协议；若新购买商品房的，未统一办理房产证，需提供原始购房合同、全额发票、完税证明。

(4) 外省的、本省外市的随迁子女（不包括辽阳市），随父母到流入地（同住）的适龄儿童，父母及适龄儿童在流入地居住并持有居住证的，参照本区学生户籍要求，可作为适龄儿童入学使用。

2. 户籍及住房存在以下情况的，将按照以下原则予以相应分流：

(1) 房屋产权证在白塔区，但与户口簿所在居委会不一致，依据房屋产权证分流到对应学区。登记于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在本校报名。

(2) 户口簿在白塔区，但无房、租房、新购二手房未更名的，依据户籍分流到对应学区。登记于永乐小学、逸夫小学区域内的，到太子河小学报名；登记于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在本校报名。

(三) 军人子女、外籍学生、外县区随迁子女要求

1. 军人子女入学：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现役军人子女，享有首次择校待遇。持学生户口簿、出生证以及部队政治部和军分区开具的现役军人证明到学校报名（上述证件材料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2. 外国籍或香港、澳门、台湾籍学生入学：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我区实际情况，安排到经教育部批准备案的具有相关资质的学校就读。报名所需材料，由学校依据相关规定向学生监护人说明。

3. 本市外县区随迁子女入学：需提供暂住证明、用工合同（或务工人员为法人的营业执照）、户口簿、学生出生证明材料。依据暂住

证地址分流到相应学区入学。暂住地登记于白塔小学、实验小学、永乐小学、卫国小学、二道街小学、普化小学、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到太子河小学报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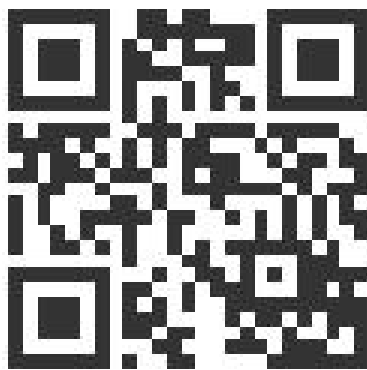
4. 原太子河小学学区内的适龄儿童，经 2019 年区域规划调整后，隶属于文圣区的可选择到太子河小学报名，也可选择到文圣区所属小学报名。在我校报名时，需提出申请，经白塔区教育局批准后方可入学。

四、报名方式

请家长在白塔区教育局规定的时间内预约报名排号，并准备好相应的材料。

(一)线上预约时间:7月15日上午9:00—7月20日上午11:30

所有新生家长使用手机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现场审核报名材料的序号预约。请家长查询报名成功后手机截屏，用 A4 纸打印出来，家长签字后作为学校现场审核凭证。并在报名表下方空白处写上孩子父母二人姓名、父母的身份证号及电话。



(二) 线下报名、材料审核时间：7月22日—7月23日

请家长携带签字后的预约号和报名相关材料，在我校规定的时间内(7月22日-7月23日)，按预约号的先后顺序有序到白塔太子河小学报名。(学校计划每天审核30人)

(三) 现场审核报名材料：

请每生自备一个牛皮纸档案袋，提交房照、户口、出生证原件(如有其他补充材料，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所有需上交的材料均全页复印一份(复印件不装订)，档案袋上写清学生姓名、性别、上交材料明细、两个联系电话。

(四) 线下材料审核时间具体安排：

请所有新生家长携带原件及复印件到白塔区太子河小学进行现场审核，时间安排如下：

7月22日 08:30—11:00 01号—30号

7月23日 08:30—11:00 31号—60号

7月23日 13:30—15:00 61号以后

五、提交材料

(一) 学生本人或学生父母有住房、有房产证

1. 房产证 2. 户口本 3. 出生证明

(二) 学生本人或学生父母有住房，无房证（新购房未办理房证）

- 1、户口本 2、原始购房合同 3、购房全额发票 4、完税证明
- 5、出生证明

(三) 动迁房

1. 原始的动迁协议 2. 户口本 3. 出生证明

(四) 学生本人及其父母在本市无房（学生全家户口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在同一户口簿上，且均居住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房屋中）

1. 需提供近期房产部门出具的儿童父母在本市无房证明、老人户口本、老人房产证和儿童出生证明。

2. 如果儿童父亲或母亲一方户籍未在老人户口簿上，还需要提供其非本市内户籍、离婚证明或者死亡证明。

(五) 军人子女

1. 学生户口簿 2. 出生证 3. 部队政治部和军分区开具的现役军人证明。

(六) 使用集体房照的

提供集体房照、产权单位证明；有限产权的房屋使用证，提供产权单位证明、购买部分产权收据。

(七) 外省外市随迁子女入学

需提供户口簿、居住证、房产证和学生出生证明材料。

(八) 家长签字的预约报名单 (A4 纸打印, 并在报名单下边空白处写上孩子父母二人姓名、电话和父母的身份证号)

***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预约报名单一份即可), 原件的每一页都要 A4 纸复印 (不装订), 跟原件一起放在一个塑料档案袋内 (复印件区教育局存档不能退回)。**

***所有证件必须真实有效, 如果弄虚作假, 耽误报名, 后果自负。**

报名处: 太子河小学教导处 (二楼)

等候教室: 三年二班 (二楼)

咨询电话: 3613930

19274194428

咨询时间: (9:00-11: 00, 13: 30-15: 00)。

温馨提示

1. 咨询只需来一位家长即可 (为了沟通顺畅尽量不要让祖父母或外祖父来);

2. 需出示家长签字后的预约单。

阳光分班时间

具体时间请关注：“辽阳市白塔区太子河小学”官方微信公众平台（扫描下方二维码）。



六、其他事宜

1. 报名时间

(1) 2025年秋季小学新生报名时间：7月中下旬。

(2) 审核方式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由学校会同公安、房产等部门对全区新生的就读资质进行审核，最终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复核审查。

2. 严格执行国家教育部规定，每班限额45人。家长要及时到相应学校报名，9月1日开学后不再受理。因个人原因未按时报名且未提出延缓入学申请的，一切责任自负。

3. 学生电子学籍为一人一生一号，无法取消或重复注册，已具有电子学籍号的学生不得重复报名。一经出现，将退回原电子学籍所在学校、所在年级就读。

4. 开学后15天之内，区属小学将新生信息采集注册完毕，一个月内完成全国学籍信息管理系统的录入工作。

5. 若学位供需矛盾突出，将本着就近原则，适当对学位进行调剂。

6. 招生期间如遇特殊情况由白塔区教育局召开会议研究决定。

7. 阳光分班时间：2025 年 8 月末。

8. 本办法由白塔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辽阳市白塔区太子河小学

2025 年 7 月